

聖靈的印記

文／茁石
圖／Wu-Hu

祂又用印印了我們，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證，人若有基督的靈才屬基督……。



信仰
專欄

福音小舖



帶領李小姐的同靈透過電話聯繫，彼此約好在教會見面。李小姐自行開車前來，再換成輕輪椅的熟練操作，看來「肢障」對她而言，早已克服且不成阻擾了。終於一窺真面目，還好，比想像中多了幾分「和善」。

想起同靈的描述，得知她的勇氣與自小的遭遇，反思人生，即便社會「資源」豐盛，但分配永不能公允，是故，仇視比自己好的或看輕生命的大有人在，多被「天生」的殘疾磨滅了生命的樂趣；而她，算是我們遇見過屬於堅強的一群。

聽聞她也參加過一些教派，曾閱讀一些聖經章節，並且不斷地吸收新知與培養第二專長（興趣），對書法更是情有獨鍾，狂熱地練了很久，並參加書法學院，也因此學院裡認識了介紹她來的余弟兄。冷靜又理性的性格，讓她忍不住直接問我：「為何貴會以『真』字立為招牌，好像否認所有的基督教？是握有什麼與其他教會不同的地方嗎？」

這是請教？可能質問的成分更多吧！待我介紹本會乃主耶穌親自設立的教會，多數信徒皆領受了「應許的聖靈」，這應許乃是神格外的恩寵，如《羅馬書》八章9節所云：「人若有基督的靈才屬基督……」聖靈的奇妙領受，開啟了本會早期工人對聖經的體會與靈裡豐盛的體驗，是故「神蹟、奇事」顯明，比如重病得癒、魔鬼作工心靈不平安者信主得釋放……等。本會

並遵守神所定的「安息日」，即星期六。再就是赦罪的「大水洗禮」，應承聖經的教導，必須全身入水（且是活水，如溪流、海水），方能洗淨心靈、赦去原始的罪；又謹守與主有分的「洗腳禮」，一生接受一次。這些皆有聖靈同在的見證。此外，本會的「聖餐禮」也是遵循《哥林多前書》十章16-17節所云：「同領基督的血……同領基督的身體……。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，一個身體……。」故聖餐所用的餅，是由麵粉和水揉出的無酵餅，不添油加料，直接火烤，並以純葡萄汁來準備聖餐，肯定屬靈的奧祕，在靈裡轉換成為主的肉、主的血……。

如此簡述本會依據聖經的「五大教義」，並提及《聖靈》月刊、《福音小冊》中的見證集，可能她也聽得入神，來不及反駁了。不知不覺中，夕陽西下，夜幕低垂，只能在互道「平安」的祝福中，暫停所談。感謝主的帶領，首次談完，李小姐就願意與我們一起禱告，相信這也是她有生以來，第一次聽見「靈言」的禱告聲吧！

帶領她的余弟兄曾在電話中稍稍談起，她是憂鬱症患者，加上身障的因素帶有些微自卑感，來教會或許以尋伴、得支持為主，不一定要尋找真神……。這聽起來倒是無所謂，我們豈能強逼一個「自由人」來信主或不來信主。人的尊貴，乃在於擁有「自由意志」可主導自己，何況神給人有這麼崇高的決斷權，就是要人自己去體驗，心甘情願地去決定任何事，當然，相對地也要負起所有決定後的「責任」；凡不願思想人生，只

注重今生、近利、短暫的世間享樂，其終了的去處，便是地獄的永刑了。「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人」（羅一16），我們盡本分、盡力傳就是了。想必李小姐是位自尊心很強的人，凡事不能勉強，只有藉著禱告交託全能的主宰——求主耶穌感動她的心，建立她的腳步。

難能可貴的邀約，李小姐竟願於星期六來參加安息日聚會，也讓我們有了第二次晤談的機會。

人是由塵土造的，終有一日生命將會走到盡頭，「永存的靈魂」都必須回到造物主面前，接受公義的審判（來九27），所以「死亡」不是結束，反倒是靈魂的開始。有何證據可證明我們是屬「神子民」的身分呢？「聖靈」，即是我們得天國基業的憑據（弗一14）。

主耶穌降世為世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賜下聖靈來幫助我們，一方面使我們得以明白真理，一方面得以堅固信心，奇妙的體驗，猶如腹中湧出生命泉源，讓我們得著力量且更新生命內涵，品性導正、行為轉化，讀經能更明白，禱告能達到神面前，全都是領受聖靈權柄的體驗。「祂又用印印了我們，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證」（林後一22），這就是最肯定的答案了。

趁著這次難得的機會，依著聖經內容向她介紹完後，她竟願意按照我們禱告祈求聖靈的方式，一起虔誠地向主禱告，感謝主！原本口中唸著「哈利路亞，讚美主耶穌」，

舌頭竟跳動，與我們有聖靈的人禱告一樣，蒙主賞賜聖靈了！

有了聖靈的印記，讓理性的她一直流淚，心情輕鬆愉快，喜樂充滿她的心。我說：「主耶穌非常愛妳！為了堅固妳的心，這麼快就賜給妳聖靈了。」無法表達的快樂之情全顯露在臉上，使她看起來更和藹可親了！有人信主好些年想得聖靈都不容易，她卻如同「資優生」般，這麼快就得到了聖靈。既有了親身的體驗，有了「印記」，想必信仰之路會更加順遂吧！

經過一段時間的查考，也應邀至洗禮場觀禮（本會非同一般普世教會，不是點水，也不是在教會或家裡泡池水，而是完全遵照聖經的記載，由聖靈運行其中，赦免我們靈裡的原罪）。嘖嘖稱奇的她，必定又多了好多話題可談！

為了堅固她初慕道的心志，訪問組開始每週四赴府上陪讀聖經，禱告有了良伴，生活不孤單，每週的讀經相約，應是對她非常有幫助的。生命的「光」由主耶穌親自照臨，「聖靈的印記」讓她無可否認，因此家中三樓的偶像自願交由教會處理，以往所倚賴的符咒、佛書也都自發丟棄了。

祈求主帶領她的腳步，堅持走對的路，「自由意志」願交付在主耶穌面前，改變舊人，迎向新生，依靠聖靈的幫助，勇敢走出錯誤的迷途，在主路上得真實有價值的人生，將來進永生天國，樂遊於主懷中，迎向永遠的喜樂！



徵文 福音小舖 專欄

「往普天下傳福音」是耶穌升天前對門徒的吩咐，也是身為真教會信徒應有的使命。當我們聽了許多寶貴的道理，深知這福音是救人靈魂、引人進天國的途徑，更應快快將內心的火熱與人分享。

倘若您身邊有關宣道福音的小故事、感人的服事、慕道者的帶領事蹟，或是有關宣道的個人心得、感想，都歡迎投稿至holyspirit@joy.org.tw。希冀日後集結成冊，作為本會福音事工的相關專書。



福音小舖專欄長期徵稿，字數1500-2500。

